

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概述

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官网上发布了《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8)，经事后审核，公司发现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。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现对已披露的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中的相应内容进行更正。

二、更正内容

本次更正涉及“召开会议基本情况”及“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”

1.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中“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2 月 24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，及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07”更正为“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2 月 24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

公告编号：2025-002、2025年2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，及2025年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的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09”。

2.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中“2025年2月21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3.75%股份的股东北京九方合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《关于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请在2025年3月1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”更正为“2025年2月21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3.75%股份的股东北京九方合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《关于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请在2025年3月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”。

具体更正后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三、其他相关内容

除上述内容更正外，公司《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说明。

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26日